

债券代码： 270123.SH

债券简称： 23江南债

债券代码： 2380282.IB

债券简称： 23江南小微债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 区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接受监察调查的重大事项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作为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或“江南建投”）发行的2023年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23江南债”或“23江南小微债”）债权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本次债券《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现就本次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根据2025年6月20日安徽省监察委员会网站发布的《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唐仪峰接受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相关信息：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唐仪峰涉嫌严重违纪违法，经池州市纪委监委指定管辖，目前正接受东至县纪委监委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

二、代行总经理职责的人员信息、职务及职责范围

（一）人员基本情况

章越先生，1988年7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曾就职于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产业发展部、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常务副总经理，代行总经理职责。

（二）职责范围

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统一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和管理。总经理办公会议成员由总经理、副总经理（含财务总监）、办公室主任、子公司总经理组成，

研究决定公司重大事项。

总经理行使下列职权：

- 1、组织实施董事会的决议和决定，并将实施情况向董事会做出报告；
- 2、主持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
- 3、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4、负责提出公司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年度经营计划、年度财务收支预算与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5、拟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 6、拟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
- 7、提请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 8、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
- 9、拟定公司的风险管理体系，并组织实施；
- 10、拟定公司合并、分立、解散及清算方案；
- 11、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三、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一）影响分析

本次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唐仪峰接受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的事项不会影响发行人正常经营，亦不会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二）应对措施

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已安排相关人员履行相应的职责。截至目前，发行人经营秩序良好，并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内部控制制度要求开展工作，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的有序推进。

四、信息披露承诺

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以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交易所债券市场相关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业务。

我司作为本次债券债权代理人，根据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债权代理协议》等约定出具本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并就上述重大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积极履行债权代理人义务，切实维护本次债券持有人利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接受监察调查的重大事项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